

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时间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大股东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股 5%以上股东杨光第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,604,138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 5.00%，杨光第先生的一致行动人华研数据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4,350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 1.31%，以上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20,954,138 股，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为 6.31%。上述股份系通过协议转让及集中竞价交易取得。

●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

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5）。杨光第先生和华研数据股份有限公司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3,320,800 股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,641,600 股，共计减持股份数量将不超过 9,962,400 股，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3.00%。减持计划期间为 2026 年 6 月 25 日至 2026 年 9 月 24 日。

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了《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至 5%的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61），杨光第先生因实施减持，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从 16,958,382 股减少至 16,604,13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5.11%减少至 5.00%，其权益变动触及 5%刻度。

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24 日收到杨光第先生出具的《关于减持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结果情况的告知函》。截至 2026 年 9 月 24 日，杨光第先生通过集

中竞价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54,244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11%。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届满，现将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杨光第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☐是 ☒否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☒是 ☐否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☐是 ☒否 其他： /
持股数量	16,958,382股
持股比例	5.11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协议转让取得：16,958,382股

股东名称	华研数据股份有限公司
股东身份	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☐是 ☒否 直接持股 5%以上股东 ☐是 ☒否 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☐是 ☒否 其他： 5%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
持股数量	4,350,000股
持股比例	1.31%
当前持股股份来源	集中竞价交易取得：4,350,000股

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：

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 例	一致行动关系形成 原因
第一组	杨光第	16,958,382	5.11%	杨光第是华研数据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及法定代表人，两者构成一致行动关系。
	华研数据股份有限公司	4,350,000	1.31%	

	合计	21,308,382	6.42%	—
--	----	------------	-------	---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：

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杨光第
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	2026年6月3日
减持数量	354,244股
减持期间	2026年6月25日~2026年9月24日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集中竞价减持，354244股
减持价格区间	8.24~8.37元/股
减持总金额	2,952,994.56元
减持完成情况	未完成：5258156股
减持比例	0.11%
原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1.69%
当前持股数量	16,604,138股
当前持股比例	5.00%

注：“减持期间”为减持计划期间，股东实际减持时间为2026年9月18日。

股东名称	华研数据股份有限公司
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	2026年6月3日
减持数量	0股
减持期间	2026年6月25日~2026年9月24日
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	大宗交易减持，0股
减持价格区间	0~0元/股
减持总金额	0元
减持完成情况	未完成：4350000股
减持比例	0%

原计划减持比例	不超过：1.31%
当前持股数量	4,350,000股
当前持股比例	1.31%

(二) 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、本所业务规则的规定 ☒ 是 ☐ 否

(三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 ☒ 是 ☐ 否

(四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，是否未实施减持 ☐ 未实施 ☒ 已实施

(五) 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（比例） ☐ 未达到 ☒ 已达到

(六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☐ 是 ☒ 否

(七) 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☐ 是 ☒ 否

特此公告。

威龙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9月25日